

9月23日9时3分31秒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十六个节气——秋分。秋分这天,太阳到达黄经180°(秋分点),几乎直射地球赤道,昼夜等长。

风清露冷 秋期半

何为秋分

南方的气候由这一节气起才始入秋。在北极点(北纬90°)与南极点(南纬90°)附近,这一天可以观测到“太阳整日在地平线上转圈”的特殊现象。秋分之后,北极附近极夜范围渐大,南极附近极昼范围渐大。

秋分三候

一候雷始收声。古人认为雷是因阳气盛而发声,秋分后阴气开始旺盛,所以不再打雷。**二候蛰虫坯户。**秋分起,天气开始变冷,蛰居的小虫开始躲进洞穴中,并用细土把洞口封起来,防止寒气入侵。有的小虫就此开始长久的“冬眠”。**三候水始涸。**进入秋分,雨水开始减少,由于天气干燥,水汽蒸发快,所以湖泊与河流的水量变少,一些沼泽和水洼开始慢慢干涸。

秋如何分

一是按我国古代以立春、立夏、立秋、立冬按四季划分为四季,秋分日居于秋季90天之中,平分了秋季。

二是秋分日当天,昼夜均分各12小时,阳光几乎直射赤道。此后阳光直射位子南移,北半球昼短夜长。

民间习俗

祭月节 秋分曾是“祭月节”。在古代有“春祭日,秋祭月”之说。现在的中秋节便是由传统的“祭月节”而来。

吃秋菜 这是南岭地区比较盛行的一种习俗,每逢秋分日,当地人便外出采摘秋菜。秋菜一般和鱼一起蒸煮,名为“秋汤”。

蛋儿俏 我国民间有“秋分到、蛋儿俏”的谚语。据史料记载,“秋分立蛋”的传统起源于4000年前的中国,是为庆祝秋天的来临。竖蛋活动寄寓了人们对生命的敬畏和崇敬之情。

秋分日的诗意图颂歌

在晴朗的秋日,凉爽的秋夜,古人把生活过得浪漫,纵诗赋歌。

遇节思吾子,吟诗对夕曛。燕将明日去,秋向此时分。(清)紫静仪在《秋分日忆用济》中,思念儿子,期盼归家团聚的思念之情。

故园应露白,凉夜又秋分。月皎空山静,天清一雁闻。(明)孙作在《客中秋夜》中对着皎皎明月,看着飞过的大雁,思念家乡。

今年秋气早,木落不待黄,蟋蟀当在宇,遽已近我床。(宋)陆游在《秋分后顿凄冷有感》中写道秋叶早黄、蟋蟀近床,感叹年华易逝、青春不再的彷徨与感慨。

琴弹南吕调,风色已高清。云散飘飘影,雷收振怒声。(唐)元稹在《咏廿四气诗·秋分八月中》中写出了天地肃静,心境清明,月映无踪的秋分盛景。

(姜思瑶 整理)

郁达夫《故都的秋》是人教版高中语文必修课文。1934年7月,郁达夫“不远千里”从杭州经青岛去北平,再次饱尝了故都的秋“味”,并写下了优美散文——《故都的秋》。作者在文中将自然界的“客观色彩”与自己内心的“主观色彩”自然地融合在一起,以情驭景,以景显情,情景浑然一体,秋中有情的眷恋,情中有秋的落寞。作者在对北平秋的“色”“味”“意境”和“姿态”的描绘中,寄寓了眷恋故都自然风物的情愫和对美的执著追求,流露出一种沉静、寡淡的心境。语言清新淡远,蕴含着色彩感和韵律美,体现了郁达夫散文的独特个性和美学价值。

于个体审美中求索民族文化品格

——《故都的秋》赏读

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师 许姗姗

秋意渐浓时,若身处北平,看到“自古逢秋悲寂寥,我言秋日胜春朝”这样的诗句,便不觉因诗人标新立异的创作手法,而多了一份触手可及的真情感受。老舍先生曾说:“秋天一定要住北平。天堂是什么样子我不晓得,但是从我的生活经验判断,北平之秋便是天堂。”北京的秋日,颇有“秋容端不让春光”之意,而将这份秋意阐发得淋漓尽致的,定绕不开郁达夫《故都的秋》这个精彩篇章。

文人的品味自有不同。身处南方的郁达夫对北平秋日的念想,并非熙攘的街道,繁华的商业,青春昂扬的学府或政治生活的喧闹,“陶然亭芦花”的幽然,“钓鱼台柳影”的平淡,“西山虫唱”的乡野,“玉泉夜月”的宁静,“潭柘寺钟声”的悠远,在他眼中,故都之美超越了大都市的喧嚣,而更具宁静自然之境。而这还不是最值得发掘的,“在北平,即使不出门”,也随处都能感受到饱满的秋味。这俯拾即是

的秋》中的五副秋景图:庭院读秋、清晨踏秋、秋蝉啼秋、闲人秋叹和秋日秋果。品读其中的文字,方可深刻感受故都之秋一般的美学意境。

如在“庭院读秋”的这幅图景中,作者选择的是“很高很高的碧绿天色”下的“一椽破屋”,这样的“破壁”方能见得从漫长岁月与历史尘埃中走过来的“故都”之味。而即使是秋天中的任一物象——牵牛花,能进入作者审美视野的条件也极其严格:“蓝色或白色者为佳,紫黑色次之,淡红者最下”,大约是因这“红”的暖色调不符合作者悲凉的心境。“最好,还要在牵牛花底,教长着几根疏疏落落的尖细且长的秋草,使做陪衬。”“秋草”枯黄尖细,还要“疏疏落落”,这些处处都可见得作者欣赏的是一种萧条、落寞、凄清的景。配之“秋蝉啼秋”图里衰弱、冷落、常见的蝉鸣,和穿着清布单衣夹袄的“都市闲人”那一声沧桑中带着落寞无奈的“一层秋雨一层凉啊”,故都之秋的清、静、悲凉充分地诠释。而同时展现的,还有郁达夫

表现出的文化审美品格。

朱光潜曾说:“物的形象是人的情趣的返照。物的意蕴深浅和人的性分密切相关。深人所见于物者亦深,浅人所见于物者亦浅……因为我把自己的意蕴和情趣移于物,物才能呈现我所见到的形象。”朱先生的话很好地揭示了意象背后的秘密,美不自美,因人而彰,主体意识在散文创作中至关重要。郁达夫幼年丧父,家境窘迫,年轻时在日本留学读书历尽艰辛,感情生活也并不顺遂,加之时局动荡,让他更加敏感、多情、自卑。个体情感审美投射至北国之秋上,便也凭借着故都秋的清静悲凉成了自我情感的一份宽解。而更值得注意的是,《故都的秋》并未停留在个体审美的范畴,文章倒数第三段的议论又将其推进至了新的层面:不仅是“我”独有一份对秋日的偏爱,中国的文人中亦有钟情于秋的“秋士”;不仅中国文化如此,“有情趣的人类,对于秋,总是一样地特别能引起深沉、幽远、严厉、萧索的感

触来的”“秋之于人,何尝有国别,更何尝有人种阶级的区别呢?”这些语句,便显示出在中国文化传统中关照、在世界文化语境中审视的意味来。于世界文化语境中去发现民族特色,发掘民族共通的审美趣味、文化基因,《故都的秋》给予了我们深刻的思考:任何普通人细小独特的审美、情感、趣味都可以成为一份宏大文化的代言。

梳理品读至此,我们更能理解,《故都的秋》中的秋景图是作者审美追求下的主动选择,郁达夫的断语与其说是秋天的特点,不如说是作家自我的表现。从郁达夫本人的雅趣来理解,生命的衰败是需要超越世俗实用主义后才能去欣赏的。而发掘北国之秋对个人、文人、世界文化的意义,则是郁达夫在世界文化语境下对民族特色的不断求索。因此,在北京的秋意渐浓时,重拾自我发现的眼界与审美的品位,说不定,我们亦可在秋日胜景的求索中开展一场跨越时空的审美对话呢!